

##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董事、副总裁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裁刘厚尧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刘厚尧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刘厚尧先生的辞职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厚尧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,7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.15%。刘厚尧先生在辞去相关职务后，将继续严格执行任职期间作出的各项承诺，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管理其所持股份。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：（一）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（二）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；（三）《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刘厚尧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，诚信勤勉、恪尽职守，为公司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厚尧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31日